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: 昆山屋顶分布式光伏一期 1.9416 万千瓦发电项目

编号: ZHJL-SW-LXD-007

主 送: 苏州亚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

抄 送: 中鑫上电(苏州)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主 题: 关于分布式光伏项目屋顶施工安全要求的事宜

内 容:

鉴于本工程施工厂地多为屋面和高处作业,考虑可能存在的各种不安全因素和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,如果未对施工作业面做好足够的安全防护和应对措施,极有可能造成人身伤亡事故,故对本工程所有施工单位要求如下:

- 1、所有上下屋面的安全爬梯必须加挂防坠器;
- 2、所有上下屋面人员、作业车登高人员必须系扣安全带、安全绳等安全用具,安全带和安全绳必须合格;
- 3、屋面临边作业高度不足 1.2 米安全高度的临边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不得施工;
- 4、屋面采光带处必须做好硬质安全围护措施;
- 5、拆除采光带或采钢瓦之前必须挂好生命线、钢丝绳等防止人员掉落的保护措施;
- 6、在轻质型材料等强度不足的高处作业面上作业,必须搭设带安全护栏的临时通道,悬挂安全标识牌,在梁下搭设安全防护措施。严禁无有效防护措施在轻质材料上行走、作业;临空一面应装设安全网或防护栏。
- 7、所有人行上下通道必须设置安全警示标识。
- 8、每日认真对本日所有施工人员,特别是登高、焊接、电工等危险作业施工人员认真进行安全交底,明确明晰现场危险点和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。

请贵单位抓紧对以上事项对现场安全隐患进行自查,安全措施不落实前不得进行登高或上屋面作业。安全是第一位,不要因为安全措施落实不到位而造成人身伤亡等安全事故的发生。积极响应,认真落实,排除隐患,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发生及事故先兆。

监理项目部(章)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

日

期: 2022 年 5 月 24 日

